

附件一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計畫
推廣宣導階段示範獎勵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獎勵對象	單位名稱		電話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手機		
核心社區					
申請應備文件	項目		檢附資料		
			是	否	
	申請獎勵對象之團體資格證明文件（依法立案或登記之團體證明、有效期限內之負責人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各一份）		☐	☐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推廣宣導階段示範獎勵計畫書一式十份（含光碟電子檔一式二份）		☐	☐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非屬公職人員或關係人者免填）		☐	☐	
其他經經濟部指定文件		☐	☐		
☐ 本申請獎勵對象未獲其他政府機關核准與本辦法相關之示範及推廣利用項目獎勵（補助）經費。					
☐ 本申請獎勵對象已知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為補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於申請或投標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					
申請獎勵對象連絡人			申請獎勵對象印信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手機			
E-mail					

備註：

一、申請者保證所提文件真實無誤，如有虛偽、造假、隱匿或不實者，願無異議喪失申請資格，涉及刑法及其他法律部分並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二、申請者所附的一切文件僅供申請獎勵時作為審議小組審查之用，執行機關不對申請書做實質認定。